

# 中国阶级分析读书报告(优秀5篇)

在现在社会，报告的用途越来越大，要注意报告在写作时具有一定的格式。通过报告，人们可以获取最新的信息，深入分析问题，并采取相应的行动。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报告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 中国阶级分析读书报告篇一

最终想补充一点自我另外的想法，同城市完备的基础设施、便利的生活方式和先进的医疗教育资源，农村自是不能比的，城市成了人们汲汲以求奔向的地方，农村逐渐虚空成空巢，某种意义上，乡土社会已经成了现代社会的一种落后、负累，但其中的乡土之情却不是能够如此这般轻易抹去的。经济在发展，物质在充盈也在被摧毁，但情感，我们不能轻易说放弃。乡土社会中那种面朝黄土背朝天的劳作传统，那种贴近泥土的亲近自然，那种比邻而居相互串门的热情街坊，还有鸡犬相闻的那份安逸闲适，都是乡土社会中诸多概念构建的骨架中鲜活的血肉，在这个城市化不断发展、农村逐渐被淘汰的时代，也能化作一种让人割舍不下的情怀。

## 中国阶级分析读书报告篇二

刚看这本书的时候，总会想起艾青的诗——《乡土中国》。诗中有一句话特别深刻：为什么我总是热泪盈眶，因为我深爱这片土地？我想对书中的一些句子发表我的看法。

在书的开头，我提到了一个美国朋友，他从内蒙古旅行回来。他说中原家家户户总划一小块地种田，却没有想出其他办法来利用这块地。好像中国自古以来就是靠土地发展的，我们对土地的依赖根深蒂固。“光荣的历史是从土壤中生长出来的，自然会被土壤所束缚。现在飞上天很难。”我们脚踏实地，我们热爱这片土地，我们珍惜这种乡土气息。

当我看到费老写他的第一次出国旅行，他的奶妈偷偷把一袋用红纸包着的泥土塞在他的箱子下面的炉子上时，我想到了我的家乡朝阳。众所周知，潮汕地区节日期间有许多敬神的活动。有人说这是迷信的做法，但在我看来，这也是一种内心的信仰。对神的尊重来自祖先和环境。这种尊重代代相传，逐渐成为一种传统。这种简单质朴的风格让我觉得自己是其中的一部分，自然而不做作。

“当地社会的信用并不重视契约，而是发生在一种行为的规则为人们所熟知的可靠性而不加思考的时候。”当社会竞争不那么激烈的时候，人与人之间建立信任就没有那么难了。彼此之间没有算计和心机，单纯是心中油然而生的信念。这是“土里土气”的一个特点，真实、朴实、迷人。

## 中国阶级分析读书报告篇三

这是作品的整个讨论，前者为“书”的印象是，有很多故事，有情节。今天是这本书的纸张类型的第一次接触，在这个陌生的推理，实在太难看了。它的每一个字可以理解，因此，只有最冷静的思考在里面平静的时间阅读。我个人认为，对于这样一本书只读一次收获不够的，有重读的前几章，发现一个框架，还可以与作者的写作整本书的意图分析相结合，要表达的意思这句话的，因此，对于现在的小学，我也只能算做在书说话的一切。

佩服书中的说理，文字在乡下生活是否有作用研究本就已经很难论说，但作者可以通过将城里教授的孩子和乡下一个孩子形成对比分析清晰地让人理解：城里人只熟悉城里的事物，正像乡下人只熟悉乡间一样，乡下人会在城里的人因为一些无知受到人们嘲笑，城里人同样也会在乡下遇到很多不认识的事物，虽然没人嘲笑以及他们，但说彼此“愈”确实存在没有企业根据。城里孩子学习学得好成绩高，但捕蚱蜢不如乡下教育孩子，这都是一种平等的，文字在乡下不如在城里普及就像城里人不懂农家科技知识都是一样是很自然的。于

是教师要想实现文字下乡，文字在乡下也起到了重要作用，就要不断加快经济转型，充分而有力。

无论是立足之本的讨论，或从实际出发，中国是一个“原生”的国家，一个憨厚，用黄土样的国家性质的成分。中国人自己有一种“土气”，平静，诚实，没有心计，中国人含蓄，他们所面临的困难，首先想到的是“自我否定”，继承了这一传统，在当地社会，传承至今。

曾经的乡土特色社会主义已经不复存在，正逐渐向着“浮士德式发展”。在当今我们中国，许多企业新型教育思想进行冲击着就有的传统，这是一个乡土社会工作面临的机遇，保持就有的优良传统的同时通过吸收新的文化，加快产业转型，这是当务之急。

根据作者对礼治的定义，中国社会仍然是一个礼治社会，和谐社会，一直被视为主流，德法协调。正是因为礼治思想的准则，法律才是现代社会的象征，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但它并没有道德观念那么流行。笔者认为人的统治有时可以达到法治的效果，这是人的统治具有悬念和惩罚的灵活功能。

## 中国阶级分析读书报告篇四

印象之中，这已经是我第三次还是第四次读费孝通先生的《乡土中国》，每一次都有不一样的感悟。如果说之前几次读，只是纯粹出于记者工作的本能和探究中国发展变迁的兴趣使然的话，那么这一次细读，则已经建立在自己两次尝试社会学考博，对社会学的相关理论和方法比较熟悉的基础上，因而此次阅读，才会对于费老的理论建构能力和“君子不器”的治学作风，有更为深刻的感受。

费老在后记中所说，如果把他的《江村经济》看作是社会学社区研究中典型的个案研究论著的话，那么这本《乡土中国》，则属于社区研究第二个层面的作品——比较研究。实

实际上，我对费老的这个界定是有疑问的，因为《乡土中国》一书篇幅虽小，但探讨的都是中西社会比较，或者说中国的乡土社会与现代社会这两个不同发展阶段的社会生态的比较这类相对宏大的内容，显然这本书，已经很难用社区研究的框框前去界定。如果套用现代社会学的分类话语的话，这本书更多可能应该属于发展社会学或者说比较社会学的范畴。从中西社会比较的内容来界定，则本书属于比较社会学；而从中国不同社会形态变迁的角度来看，本书则属于发展社会学。

实际上，用这类严格的学科分野话语来界定费老的这本书，如果在费老本人看来的话，多少显得有些迂腐和可笑。尽管在《江村经济》中，费老细致地展现了自己个案研究的能力、深度与广度，但对于他们那一代学人来说，融家国情怀于其中的宏大叙事冲动，是不可避免的。这也是《乡土中国》关注中西社会形态比较这么宏大主题的重要原因之一。与费老同时代的华人学者，黄仁宇提出了“中国大历史观”，吕思勉更是致力于中国通史的写作与研究。这些学者的家国宏大叙事冲动，跟身处一个动荡不堪的乱世，救亡与图强成为知识分子最重要的命题的时代背景，密切相关。即便就拿《江村经济》这样的从小处切入的个案研究论著来说，费老其实也有着强烈的以此映证中国乡村整体发展状况与出路的潜在动机。

## 中国阶级分析读书报告篇五

《乡土中国》作者费孝通，这本书收集了14篇文章，根据他在20世纪40年代后期在西南联大和云南大学讲授的“农村社会学”的内容，分阶段连载，考察了中国农村社会的特点。这本书是对社会结构本身及其性质的分析，偏向于一般性质，把它作为发展中国社会学的方向。

印象最深的是关键词“本土”，这至少是当时整个中国社会的线索。农村人是中国的基层。从基层来说，社会是地方性的；当地社会的本质是当地文盲的根本原因。只有这种乡土

性改变了，文字才能下乡。作者在这一部分使用的分析方法似乎更为普遍，即从现象中看本质。人的社会环境的差异导致了社会行为的差异，这种差异体现在我们不同的秩序模式上：中西方社会生活中的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是不同的，我们每个人都是他的社会影响力所推出的圈子的中心，而西方人则是独立平等的个体，融入集体。秩序也有差异，包括礼治、法治、人治。就中国传统而言(可能受儒家影响)，礼治更为明显，而西方秩序是法治的；另外，政治体制和权力结构要更上一层楼，这是我需要进一步研究的。

看完《世纪评论》，再看农村和城市，中国和西方，这两对差异或矛盾似乎是有道理的。人与人的关系，社会与人的特点，都可以在这本书里找到。

作为社会学入门书，《乡土中国》很容易被读者接受。看了之后真的感触很深，相信大家看了之后都会有一些体会。